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OAL FORWARD HOLDINGS LIMITED

展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40)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 之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通常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展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致使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全年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收益	3	176,841	166,300
銷售成本	4	(132,251)	(131,226)
毛利		44,590	35,074
其他收益		279	113
銷售及行政開支	4	(17,061)	(27,513)
經營溢利		27,808	7,674
融資收入	5	131	2
融資成本	5	(430)	(833)
融資成本－淨額	5	(299)	(831)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溢利／(虧損)		14	(147)
除所得稅前溢利		27,523	6,696
所得稅開支	6	(4,662)	(3,286)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22,861	3,410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以每股港仙列示)	8	1.79	0.31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0,982	17,019
按金及預付款項		3,765	2,648
遞延稅項資產		-	90
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權益		867	853
非流動資產總值		75,614	20,610
流動資產			
存貨		663	607
貿易應收款項	9	37,376	22,142
按金及預付款項		902	62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133	68,924
流動資產總值		55,074	92,301
資產總值		130,688	112,911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0	12,800	12,800
股份溢價	10	51,571	51,571
其他儲備		100	100
保留盈利		30,564	7,703
權益總額		95,035	72,174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貸		93	181
遞延稅項負債		712	576
非流動負債總額		805	757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1	10,923	16,549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4,732	4,554
借貸		17,806	18,584
即期所得稅負債		1,387	293
流動負債總額		34,848	39,980
負債總額		35,653	40,737
權益及負債總額		130,688	112,911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其他儲備	保留盈利	總計
	(附註10)	(附註10)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的結餘	100	—	—	21,293	21,393
全面收益總額					
年內溢利	—	—	—	3,410	3,410
作為權益持有人與權益持有人的交易					
已付股息	—	—	—	(17,000)	(17,000)
發行股份及重組的影響	(100)	—	100	—	—
於配售後發行新股份，扣除股份發行開支	3,200	61,171	—	—	64,371
股份資本化	9,600	(9,600)	—	—	—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 四月一日的結餘	12,800	51,571	100	7,703	72,174
全面收益總額					
年內溢利	—	—	—	22,861	22,861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12,800	51,571	100	30,564	95,03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六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1350,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採購及加工食材。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為Classic Line Holdings Limited(「**Classic Line**」，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廖子情先生(「**廖先生**」)被視為最終控制方。

本公司股份乃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三日(「**上市日期**」)透過配售方式於聯交所GEM上市(「**上市**」)。

除另有指明外，財務報表乃以千港元(「**千港元**」)呈列。

2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法例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而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採用歷史成本慣例編製。

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報表，需要作出若干關鍵會計估算，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行使其判斷。涉及高度的判斷或高度複雜性的範疇，或涉及對財務報表屬重大假設和估算的範疇。

(a) 採納準則修訂

本集團已採納以下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年度強制生效之現有準則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採納上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財務影響。

(b) 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準則之修訂及詮釋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會計年度生效	附註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修訂本)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修訂本)	以股份付款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 (修訂本)	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i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修訂本)	澄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 委員會)－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 (修訂本)	轉讓投資物業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的提前付款特性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iii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 委員會)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 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釐定	

本集團將在上述新準則、準則之修訂及詮釋生效後應用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對採納該等新準則、準則之修訂及詮釋的評估載於下文。

附註 i：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整項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債務投資分為三個金融資產類別：攤銷成本、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其他全面收益」)及按公允值計入損益。分類由實體管理債務工具的商業模式及其合約現金流的特徵決定。權益工具的投資始終按公允值計量。然而，管理層可作出不可撤銷的選擇，列報其他全面收益公允值的變動，前提是持有權益工具的目的不是為了交易。倘權益工具是為交易而持有，公允值的變動於損益列報。金融負債分為兩類：攤銷成本及按公允值計入損益。倘非衍生金融負債被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因負債本身的信貸風險變動而導致的公允值變動將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除非該等公允值變動會導致損益的會計錯配，在此情況下，所有公允值變動將在損益中確認。在其他全面收益內的數額其後不會再循環至損益。對於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負債(包括衍生金融負債)，所有公允值變動在損益中列報。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亦引入一個確認減值虧損之新模式 —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該模式對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已產生損失模式作出改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包含一套基於初步確認後金融資產信用質素變動之「三階段」法。資產因應信用質素之變動經歷該三個階段，而各階段決定實體採用何種減值虧損計量方法及實際利率法應用方式。新規定意味著，於初步確認未發生信用減值、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時，須將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之首日損失於損益確認。就應收賬款而言，該首日損失將等於其於整個有效期之預期信用損失。倘信貸風險顯著增加，則減值採用整個有效期之預期信用損失（而非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計量。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所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攤銷成本列賬，前者並無承受重大減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附註 ii：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發佈收益確認的新準則。此準則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涵蓋貨品及服務合約）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涵蓋建造合約）。新準則的原則為收益於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此準則容許全面追溯採納或經修改追溯方式採納。本集團擬採用經修改追溯性方法採納準則，意味著採納的累計影響將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的保留盈利內確認且比較數字將不予重列。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收益確認之影響，並預期不會對確認收益產生重大影響。

附註 iii：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導致幾乎所有租賃在資產負債表內確認，經營租賃與融資租賃的劃分已被刪除。根據該新準則，資產（該租賃項目的使用權）與支付租金的金融負債被確認。唯一例外者為短期及低價值租賃。

對出租人的會計處理將不會有重大改變。

此準則將主要影響本集團經營租賃的會計處理。於資產負債表日期，本集團有不可取消的經營租賃承擔1,341,000港元。

該等承擔可能由短期及低價值租賃的例外情況所涵蓋，因此，本集團目前預期新準則不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新準則必須在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採納。於現階段，本集團並未擬於生效日期前採納此準則。

概無尚未生效且預計對實體於目前或未來報告期間及對可見未來交易造成重大影響的其他準則。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營運一個單一經營分部。該單一經營分部的報告形式與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者的內部報告形式一致。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並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已確定為作出戰略決策的執行董事。

本集團主要從事採購及加工食材，於香港進行。

年內確認的收益總額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貨品銷售	176,841	166,300

來自外部人士的收益產生自多名外部客戶，而向管理層呈報的收益按與財務報表一致的方式計量。

佔本集團收益總額 10% 或以上的來自與外部客戶交易的收益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客戶 A	19,394	18,491
客戶 B	19,039	20,213
	38,433	38,704

4 按性質分類的開支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存貨成本	98,812	99,884
僱員福利開支	18,516	14,490
佣金	826	1,022
核數師酬金		
— 審核相關服務	1,150	1,150
— 非審核服務	39	3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238	869
經營租賃	1,005	934
運輸費用	17,496	17,669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淨額	—	11
專業及諮詢費用	2,171	1,318
上市開支	—	14,049
其他開支	8,059	7,304
	149,312	158,739

5 融資成本－淨額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銀行借貸的利息開支	418	818
融資租賃的利息開支	12	15
融資成本	430	833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131)	(2)
融資成本－淨額	299	831

6 所得稅開支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因此，獲豁免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香港利得稅按 16.5% 的稅率就估計應課稅溢利作出撥備（二零一七年：16.5%）。

扣自綜合全面收益表的所得稅開支指：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		
— 本年度	4,436	3,314
— 上一年度超額撥備	—	(47)
	4,436	3,267
遞延所得稅	226	19
所得稅開支	4,662	3,286

就本集團除所得稅前溢利的稅項與因本集團附屬公司溢利採用適用加權平均稅率而產生的理論金額的差額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27,523	6,696
按稅率 16.5%（二零一七年：16.5%）計算	4,541	1,105
不可扣稅開支	238	2,228
毋須課稅收入	(51)	—
動用先前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66)	—
上一年度超額撥備	—	(47)
所得稅開支	4,662	3,286

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不可扣稅開支主要包括上市開支的不可扣減部分的稅務影響。

7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的末期股息(二零一七年：無)。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派付及宣派的股息指本公司附屬公司日新食品貿易(香港)有限公司向其當時的股東宣派股息。此股息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七日透過抵銷其當時未償還應收一名董事款項約15,965,000港元結算，餘下結餘約1,035,000港元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四日以現金結算。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股息率和獲派股息的股份數目並未呈列，因該等資料就本公告而言並無意義。

8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每股盈利－基本及攤薄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22,861	3,410
就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計算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1,280,000	1,109,041
每股盈利(以每股港仙列示)	1.79	0.31

附註：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股	千股
年初已發行股份數目	1,280,000	960,000
於配售後發行新股份的影響	-	149,041
就每股基本盈利計算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280,000	1,109,041

本集團並無擁有與普通股有關的任何潛在攤薄購股權或其他工具。

9 貿易應收款項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37,376	22,142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	-
	37,376	22,142

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並以港元計值。

本集團通常授予其客戶介乎0至120天(二零一七年：0至90天)的信貸期。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列示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1至30天	18,264	13,565
31至60天	11,823	6,882
61至90天	4,006	758
91至120天	2,463	260
120天以上	820	677
總計	37,376	22,142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約5,935,000港元(二零一七年：約1,812,000港元)已逾期但未減值。該等款項與多名獨立客戶有關，而彼等並無重大財政困難，根據過往經驗，該等逾期款項可予收回。

10 股本及股份溢價

	普通股數目 (千股)	普通股面值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法定股本			
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六日(註冊成立日期)(附註a)	38,000	380	—
增加法定股本(附註b)	1,962,000	19,620	—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及 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2,000,000	20,000	—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六日(註冊成立日期)(附註a)	—	—	—
發行股份予 Classic Line(附註c)	10	—	—
於配售後發行新股份(扣除股份發行開支)(附註e)	320,000	3,200	61,171
股份資本化(附註d)	959,990	9,600	(9,600)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及 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1,280,000	12,800	51,571

附註：

- (a)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六日，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法定股本為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於同日，一股未繳股款普通股乃配發及發行予 Classic Line。
- (b)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六日，藉增設1,962,000,000股股份，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由380,000港元增至20,000,000港元，每股股份與當時現有股份在所有方面享有同等地位。
- (c)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六日，Classic Line、廖先生及本公司訂立換股契約，據此，本公司向Classic Line收購Eminent Ace全部已發行股本，及作為代價，本公司將Classic Line持有的10,000股未繳股款股份列為悉數繳足。
- (d) 根據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六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於配售完成後，本公司獲授權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中金額約9,600,000港元的進賬款額撥充資本，並將該款項用於全數按面值支付959,99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
- (e)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三日成功在GEM上市。於上市完成後，32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按每股價格0.225港元發行，總代價(扣除股份發行開支)為64,371,000港元。

11 貿易應付款項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貿易應付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0至30天	8,756	8,056
31至60天	1,581	4,930
61至90天	586	3,563
	10,923	16,549

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並以港元計值。

12 關聯方交易

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倘一方能夠直接或間接對本集團所作的財務及經營決策發揮重大影響力，有關各方即被視為本集團的關聯方。關聯方可能為個人（即主要管理層成員、高持股量股東及／或彼等的近親）或其他實體，包括本集團屬個人的關聯方對其有重大影響力的實體。受到共同控制的各方亦被視為關聯方。

董事認為，下列公司為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本集團曾有重大交易或結餘的關聯方：

關聯方名稱	與本集團的關係
湘川滬大飯店有限公司	董事廖子情於該公司擁有實益權益
永昌富有限公司	董事廖子情於該公司擁有實益權益
盛越有限公司	董事廖子情於該公司擁有實益權益
廖子情	本公司股東及董事
歐潔英	該合夥業務的擁有人為本公司股東及董事廖子情之關聯人士

除上文所披露的關聯方資料外，下文概述本集團與其關聯方於本年度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的重大交易，以及於截至本年度關聯方交易結餘。

(a) 與關聯方的交易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持續關聯方交易			
向關聯公司出售貨物			
— 湘川滬大飯店有限公司		705	679
— 永昌富有限公司		—	643
關聯公司收取租賃開支			
— 盛越有限公司		—	336
向關聯公司購買貨物			
— 歐潔英		89	82

(b) 與關聯方的結餘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應收湘川滬大飯店有限公司款項		—	61
應收永昌富有限公司款項		128	52
應付歐潔英款項		24	10

與關聯方的結餘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並以港元計值。

13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

以下為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附屬公司名單：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國家／地點	註冊／已發行 及繳足股本	主要活動／經營地點	母公司 直接持有 的普通股比例	本集團 所持有 的普通股比例
Eminent Ace Group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 美元	投資控股／香港	100%	—
日新食品貿易(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 港元	加工及分銷蔬菜及其他食物／香港	—	100%
獅城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00 美元	投資控股／香港	—	100%
康意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0 港元	持有物業及投資／香港	—	100%
星盈控股有限公司	塞舌爾	1 美元	投資控股／香港	100%	—
東薈物流有限公司	香港	1 港元	物流服務／香港	—	100%
優愉有限公司	薩摩亞	100 美元	投資控股／香港	100%	—
來旭有限公司	香港	1 港元	物業控股及投資／香港	—	100%
泉興有限公司	香港	1 港元	物業控股及投資／香港	—	100%

14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九日，本集團完成收購優愉有限公司全部股權（「收購事項」），總代價為8,800,000港元。

優愉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優愉集團」）擁有的唯一主要資產為六份已簽署物業買賣協議，據此優愉集團可購買位於香港葵涌葵德工業中心的五處物業及三個停車位（「該等物業」）。於收購事項前，優愉集團已向該等物業賣方支付8,013,000港元，佔收購該等物業代價、其印花稅及其他交易成本的10%。

於收購事項後，本集團透過結算餘下代價41,400,000港元完成收購該等物業。

本集團擬將該等物業用於設立新生產廠房，以加工額外食材。

由於優愉集團於收購事項前並無經營任何業務，因此，本集團認為此等收購的性質實質上為收購資產，而代價應歸屬為收購獨立資產及承擔獨立負債。

所收購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於收購日期的相關公允值分析如下：

	港元
於收購日期已付總代價	<u>8,800,000</u>
資產	
按金及預付款項	<u>8,800,000</u>
已收購可識別淨資產總額	<u>8,800,000</u>
已付現金代價及現金流出	<u>8,800,000</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食材供應商，專注於提供蔬菜及水果予香港餐飲服務經營商。本集團向逾700家客戶門店供應食材，且向其客戶提供逾1,300種食材。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純利約22.9百萬港元，而二零一七年同期則為純利約3.4百萬港元。董事認為，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純利增加及主要歸因於二零一七年的非經常性上市開支約14.0百萬港元。除非經常性上市開支以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純利將約為17.5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純利於扣除非經常性上市開支後較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30.9%，董事認為，該增加乃主要由於(i)毛利率上升；及(ii)收益增加。

展望

本公司股份以配售方式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三日在聯交所GEM上市。董事認為，上市可提升本集團的形象及本集團及其產品及服務的認可性，並因此進一步加強現有及潛在客戶及供應商對本集團的信心。配售所得款項淨額將為本集團提供財務資源，以達致及實現其商機及策略，由此將進一步鞏固本集團於蔬菜及水果供應服務行業的市場地位。

本集團正與現有客戶及潛在客戶進行磋商，包括大型營運集團，彼等表示有意邀請我們擴大當前供應範圍或支持擴張客戶新門店。此外，成功探索蔬菜及水果供應新來源，本集團能夠維持其市場競爭力及將繼續致力達成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述之業務目標。

收益

本集團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66.3百萬港元增加約6.3%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76.8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向客戶門店供應增加及客戶所採購產品變動。

銷售成本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售成本約為132.3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31.2百萬港元略微增加約0.8%，此乃與同期收益增長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約為44.6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35.1百萬港元增加約27.1%。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率約為25.2%，較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1.1%上升約4.1個百分點。毛利率上升主要由於(i)有關自供應商採購食材的成本管理措施增加及(ii)客戶採購不同貨品的綜合影響所致。

銷售及行政開支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銷售及行政開支約為17.1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7.5百萬港元減少約37.8%，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非經常性上市開支所致。除非經常性上市開支外，銷售及行政開支增加乃主要由於保留高質素僱員所需的員工成本增加。

融資成本

本集團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833,000港元減少約48.4%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430,000港元。融資成本減少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銀行借貸的利息開支減少。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溢利／虧損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分佔一間合營企業溢利約14,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為虧損約147,000港元，主要由於合營企業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處於其業務早期發展階段。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由於以上所述，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22.9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溢利約3.4百萬港元增加約573.5%。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展比較

以下為招股章程所載本集團之業務計劃與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實際業務進展之比較。

招股章程所載業務計劃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進展

購置新加工基地、設施及設備

- | | |
|---|--------------------------|
| — 購置新界工業區約9,000至10,000平方呎的額外工業物業作為本集團的新加工基地的首期款 |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月收購新物業作為新加工基地 |
| — 於新加工基地進行工程裝修、翻新及安裝工程 | 本集團正在裝修新加工基地 |
| — 購置額外設施及機器，例如清洗機及乾燥機、各種削切機及化學品檢測儀 | 本集團已就購置額外設施及機器支付按金 |
| — 評估新加工基地的效率及評估我們對額外設施及機器的需求 | 由於計劃延遲，評估及估值亦予以延遲 |

進一步加強人力

- | | |
|-----------------------------|-----------------------|
| — 額外招聘兩名銷售人員，以擴大我們的銷售團隊 | 本集團已額外招聘銷售人員擴大銷售團隊 |
| — 額外招聘約 15 名營運員工，以改善我們的加工能力 | 本集團已額外招聘營運員工改善我們的加工能力 |
| — 額外招聘一名採購人員，以進一步加工採購網絡 | 缺乏合適人才，導致計劃延期 |
| — 評估業務發展已有勞工資源的充足性 | 人力資源仍然充足及便於管理 |

擴大物流團隊

- | | |
|----------------------------------|-----------------------|
| — 購置額外四輛 5.5 噸冷凍貨車及兩輛 5.5 噸非冷凍貨車 | 已購置四輛貨車。由於勞工短缺，延遲購置計劃 |
| — 招聘約十二名額外分銷員工，負責駕駛及運送 | 由於分銷員工短缺，計劃已延遲。 |
| — 維持額外購置貨車及招聘分銷員工的成本 | 由於勞動資源短缺而未有悉數動用所得款項 |

改善銷售渠道

- | | |
|---------------------------------------|-------------------------------------|
| — 改善我們的銷售渠道，例如維持及提升流動銷售應用程式及開發互聯網銷售平台 | 改善銷售渠道須對現有核心應用系統程式作出修改，且該修改所需時間超出預期 |
|---------------------------------------|-------------------------------------|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三日於GEM上市時透過以每股價格0.225港元配售320,000,000股本集團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而發行新股份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47.8百萬港元（經扣除本集團就有關事宜已支付的包銷費用及實際開支）。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上市所得款項淨額已按以下方式動用：

	上市日期至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的所得款項 計劃用途 百萬港元	上市日期至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的所得款項 實際用途 百萬港元
購置新加工基地、設施及設備	27.4	25.5
進一步增強人力	3.8	2.9
擴大物流團隊	5.6	3.3
改善銷售渠道	0.4	—
一般營運資金	5.5	5.5
總計	42.7	37.2

招股章程所載的業務目標、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計劃用途，乃基於本集團編製招股章程時對未來市場情況的最佳估算及假設而定，而所得款項已基於本集團業務及行業的實際發展予以應用。

資本架構

本集團股份已於上市日期於GEM成功上市。自上市日期起直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的資本架構並無變動。本集團資本僅包括普通股。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主要透過營運所產生的現金及銀行借貸為其流動資金及資本要求撥付資金。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借貸約為17.9百萬港元，以港元計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18.8百萬港元）。本集團的銀行借貸主要用於為其經營的營運資金需求融資以及購買現有物業，而本集團的融資租賃承擔負債乃為收購汽車以支持其經營。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16.1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68.9百萬港元)。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銀行透支(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無)。董事認為，本集團財務狀況穩健，可擴增其核心業務及達致其業務目標。

資本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資本負債比率約為18.8%(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26.0%)。本集團透過上市籌集所得的資金，加強資本架構，故導致資本負債比率下降。資本負債比率乃按債務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其獲授的若干銀行融資抵押其賬面淨值分別約18,500,000港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16,457,000港元)及93,000港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217,000港元)的物業及汽車。

所持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以及資本資產重大投資計劃

除本公告及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持有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其他重大投資計劃或資本資產。

外匯風險

外匯風險指金融工具的公允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將因外匯匯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本集團的大部分交易以港元結算，且本集團的交易、貨幣資產及負債均以港元計值。因此，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面臨重大外匯風險。本集團目前並無制訂外匯對沖政策。

庫務政策

董事將繼續遵循管理本集團現金結餘的審慎政策並維持強勁及穩健的流動資金，以確保本集團準備好利用未來增長機遇。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承擔

合約承擔主要涉及本集團就加工設施、泊車位及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下的董事寓所而應付的租金。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經營租賃承擔約為1,341,000港元(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1,050,000港元)。

分部資料

本集團經營一個業務分部，於香港提供食材採購及加工服務。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有關僱員的資料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87名僱員駐於香港(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67名)。僱員薪酬乃以彼等之資歷、職務及表現為基準。向僱員提供的薪酬一般包括薪金、津貼及酌情花紅。僱員獲提供各類培訓。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及強制性公積金供款)分別約為14.5百萬港元及18.5百萬港元。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確信企業管治為創造股東價值的必要及重要元素之一。本公司亦努力達致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及提升全體股東利益，同時提高企業價值及本公司的問責性。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自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就董事會所深知，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所有適應守則條文。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的規定交易標準，作為有關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的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規定交易標準**」)。根據向董事作出的具體查詢，全體董事確認，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彼等已全面遵守規定交易標準以及概無出現不合規事件。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六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及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C.3.3段及第C.3.7段制訂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檢討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申報過程及內部監控系統。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李安梨女士、吳祺敏先生及羅少傑先生)組成，其中吳祺敏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政策及慣例以及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

審閱本年度業績公告

本集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就初步公佈內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的數字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草稿的數字核對一致。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在這方面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的核證工作，因此，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並不對本初步公告發出任何核證。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已獲審核委員會審閱。

致謝

本人謹此代表董事會感謝本集團的客戶、供應商、業務夥伴的鼎力支持。本人亦謹此就本年度內本集團股東的奉獻及本集團僱員的忠誠服務及所作的貢獻致以最誠摯謝意。

承董事會命
展程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廖子情

香港，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廖子情先生及胡淑君女士；非執行董事黃忠揚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安梨女士、吳祺敏先生及羅少傑先生。

本公告將由其刊發日起計最少一連七日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內之「最新資料」頁內刊登，並將於本公司網站 www.cyfood.com.hk 內刊登。